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 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在认真审阅相关材料的基础上，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补选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王国俊先生的个人简历，我们认为其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需的专业背景与经验能力，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同意王国俊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王科先生的个人简历，我们认为其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需的专业背景与经验能力，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

有关规定。

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同意聘任王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赵引贵、高卫东、汪军

2023 年 1 月 13 日